

尤溪县民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情况自查的报告

根据《福建省民政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中央和省级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有关要求，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成立自查小组对 2024 年度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健全机制，确保资金管理规范化和制度化

在彩票公益金管理上，严格按照《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要求，制定严格的管理制度，坚持“四严”：严格管理，严禁挪用，严格检查，严格落实，确保专款专用。对用于农村区域性养老中心建设补助、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等项目建设，在资金管理上采取“审批、验收、下拨”的工作步骤，确保项目资金落实到位。彩票公益金使用坚持做到“投资方向明确、资金数额准确、程序公开透明、责任追究定人”。每笔款项严格遵守“不拖、不挪、不占、不变”财经纪律，资金管理走上制度化、规范化轨道。

二、2024 年度中央和省级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

为规范和加强彩票公益金筹集、分配和使用，建立健全彩票公益金监督机制，确保彩票公益金“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一年来，彩票公益金按财政部门批准的项目使用计划和预算执行，不挤占挪用，不改变彩票公益金使用范围。主要用于嵌入式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补助、老年福利、养老及救助专项政府购买服务和儿童福利资金等社会公益项目。

2024 年度中央和省级彩票公益金收入 370.3 万元，已使用 333.3 万元，结余 37.0 万元，具体如下。

1、2024 年度购买乡镇（街道）养老救助服务资金项目收入 43.5 万元，支出 43.5 万元，无结余。

2、2024 年度嵌入式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补助项目收入 200 万元，支出 200 万元，无结余。

3、2024 年度 80 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高龄补贴收入 17.8 万元，支出 17.8 万元，无结余。

4、2024 年度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收入 0.4 万元，支出 0.4 万元，无结余。

5、2024 年度孤儿助学补助资金收入 1.4 万元，支出 1.4 万元，无结余。

6、2024 年度殡葬设施设备配置资金收入 36 万元，支出 36 万元，无结余。

7、2024 年度老年人福利类项目收入 25 万元，支出 0 万元，资金结余 25 万元，原因为财政拨款滞后。

8、2024 年度老年助餐经费项目收入 12 万元，支出 0 万元，资金结余 12 万元，原因为财政拨款滞后。

9、2024 年度儿童福利类项目收入 6 万元，支出 6 万元，无结余。

10、2024 年度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收入 28.3 万元，支出 28.3 万元，无结余。

11、2024 年度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资金收入-0.1 万元，支出 -0.1 万元，无结余。

三、彩票公益金使用存在的困难及问题

（一）协调力度薄弱。有的乡镇遇到问题不积极寻求县直部门指导，导致有些环节卡壳，小问题久拖不决，影响工作进展。

（二）资金投入不足。由于我县属人口大县，经济基础薄弱，地方财政非常紧张，建设资金严重短缺，阻碍了公益事业基础设施的配套，制约了公益事业规范化发展。为落实民生政策，促进各项公益事业更好地普惠广大群众，建议上级加大对我县彩票公益金投入，使公益设施功能更齐全、作用更完善、效果更明显。

（三）救助有待加强。受经济发展水平、疾病、自然灾害影响，弱势群体总量存在不确定性，一定程度上影响社会安定。为最大限度减少弱势群体总量，实现和谐共处、共同富裕，有关部门宜加大彩票公益金投入比例，予以弱势群体更多关注，发挥社会救助的重要功能，维护社会稳定。

下一步，我局要结合本次自查情况，坚持边查边改，主动与相关部门加强沟通协调，对项目进展缓慢的乡镇，要加大监督力度，确保项目保质保量完成，同时，立足自查解决问题，切实把自查过程作为加强管理的有效途径，对一些好经验好做法，用制度的形式固定下来，长期坚持。

尤溪县民政局

2025年6月23日